淮北市杜集区乡村振兴局文件

杜乡振发〔2022〕2号

关于对2022年乡村振兴衔接项目的批复

高岳街道办事处、段园镇人民政府，杜集经济开发区：

根据《淮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精神，高岳街道办事处申报双楼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资金611万元，段园镇申报袁庄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资金330万元、大棚鲜食葡萄基地建设项目资金400万元，杜集经济开发区申报纵楼活羊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资金337万元。以上项目已经区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研究，同意备案。现将2022年乡村振兴衔接项目批复下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维护项目申报的严肃性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调整或变更已经备案的申报内容。接批复后，要将衔接

资金、项目安排情况公告公示，并按规定程序实施。如因特殊情况需变更项目，要按照规范程序执行，并报区级备案。

二、严格执行项目申报的实施内容，依据项目建设内容抓紧组织项目实施，确保按时圆满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三、严格管理衔接资金的使用。要严格按照《淮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的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淮北市杜集区乡村振兴局

2022年8月11日